

关于希艾弗（上海）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2月21日裁定受理希艾弗（上海）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2025年2月26日指定上海德禾翰通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希艾弗（上海）品牌管理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王琰律师；联系电话：18616220723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425号光启城办公楼24层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5年3月17日